

● 为一个民族还原一页历史
● 为一群生灵还原一壁浮雕

龙
昇
著

血色炼狱

群众出版社

(京)新登字 093 号

血色炼狱

龙 昇 著

责任编辑:薛书君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保定市第二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5.25 印张 350 千字 插面 2

1994 年 4 月第 1 版 199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5014-1209-X/I·437 定价:12.80 元

印数:00001-10000 册

序 言

《血色炼狱》为证

谁说人生没有极地？

谁说命运能够选择？

谁说爱情可以穿过苦难的尽头？

谁说每一生命都被鲜血淋湿？每一鲜血都已风剥雨蚀？每一剥蚀都了无痕迹？

流年似水，却难以消融人间的悲剧。因为如此悲剧的人类生态，我们不允许重复。更因为满天星斗，都像未来世纪最历史的眼睛，正冷峻地注视着文明的衍化和今天生生息息的一切，以一知十，以十窥一，以微识巨，以巨观微。

公元1987年，夏，《血色黄昏》出版。

公元1994年，春，《血色炼狱》问世。

如同不能选择命运一样，命运使我接受了这两本书作者的信任和重托。如同不忍卒读《血色黄昏》一样，我不能不又一次隔着眼泪，去读《血色炼狱》，不能不再次回眸巨大的精神废墟中抢救出的精神文物，观之又目迷五色；不能不再次重听时间深处苍凉、凄厉、

悲怆而悠长的回声，闻之又耳乱七音。一任星月起起落落，一任苔藓枯荣，一任尘世恍恍惚惚，痴痴醒醒，聪聪愚愚，我依然要以最卑微者的名义发问：这样的苦难，何以不像人间又确属人间，何以似曾相识又不可向迩？它们始自哪里，将终止何处？我们是谁？我们曾经是什么？我们究竟是什么？

一如《血色黄昏》，《血色炼狱》同样是新新闻主义长篇小说，同样具有庄严而残忍的真实，同样是生命的孤本，同样不绝如缕着灵魂的诉说。主人公柳莹与老鬼同样经历过最深的夜，由人成了鬼。他们活着，失去站在地球上的重量，失去最卑微的生存尊严，失去原性原色，失去幻想、自由、时光、意志、青春、希望、感觉和真实的自己，连爱情的光团，也失落在荒芜的终极。他们，有血有肉，有情有欲，却活成了行尸，活成了皮囊，活成了空茫茫的无物，活成了碳、氢、氧、钙的化合物……悲夫！

如此生命，如此岁月，如此劫数呵！

主人公柳莹，纯真无邪，品学兼优，由人而非人而鬼而兽，流放、苦刑、劳改、折磨，行乞。从此哀然无告，孤独无助，苦难无尽，活着就是悲剧。从此生命掏空，灵魂分裂，徒剩最空虚的形骸，每一天都成了一个新的受难日，自我毁灭与生存同样艰难。从此，主人公渴望离群索居，远离尘世，逃到没有人整人、人害人的世外桃源。他去了，过着原始人一样的生活，蓬头垢面，长发齐肩，野物充饥。当读到他几度逃亡，逼入绝境，跋涉空无人迹的大沙漠时，我落泪难禁，心都在抽搐。他生食蜥蜴血肉，渴饮自己排泄的浊尿，跋涉在生命的绝境，像在一颗死去的星球上绝顶抗争。我惊叹，在太阳碎裂的年月，夜色何以像灵魂一样深重？我惊叹，这一切不是神话，亦非虚构，诚实坦率得惊人，读之有如身临其境。我惊叹，经历如此生存恐惧者，还能活下来，该是大自然中怎样的生物？怎样不甘泯灭的坚韧和耐力？怎样可以永恒的血肉之躯？！我惊叹，古老而年轻的苦难，就这样漫过猩红、浓绿、枯黄，漫过苍苍茫茫的沙谷，漫过充

满疯狂、愚昧、迷信、相残、出卖、狎昵、冷酷、诬陷、齟齬的日子，漫过希望、人性和爱情，漫过一切伛偻的灵魂，匍匐的肉体，以及遍布呵斥和啜嚅的炼狱！

血色沙尘。血色迷雾。血色沉寂。

读下去。美丽清纯的尹玉金，为了全家温饱，用女孩子最圣洁的贞操，换取几两粮票。她以整个生命向往美好的梦，却没有熬到与心上人相见的一刻，自杀于罕见的凌辱。读下去。一句话可以入狱。两声屁监禁半生。读下去。儿女被逼杀母亲的情状，自己被逼喊打倒自己的凄厉。读下去。一对小姐弟丧父丧母，行乞他乡，相依为命。小小年纪竟饱经沧桑，比大人更老练深沉。读下去，集体的大逃亡里惊险万状，戈壁飞沙，莽林恐怖，围追堵截，瘟疫流行……这群莫名罪行的人犯，又有着怎样不灭的人性和星星般透明的生命！

龙昇，谢谢你，为一个民族还原了一页历史。

朋友，谢谢你，为一群生灵还原了一壁浮雕。

烈士殉国，教家殉道，恋人殉情，堪称一种人生，甚至一种壮烈。那么，这群无罪而戴罪者又是为了什么？同是来自炎黄精血，都是共食神州五谷，何以如此相残相戕？凌驾于一切人性之上的力量，究竟是什么？人鬼何以莫辨？欲情何以难分？来自阴阳百态的，为何这般因果？走向万念俱灰的，为何离凡离圣？万灵之灵的人，宇宙精华的人，有别于一切动物的高贵理性与文明，一纵即逝于何处？人间一旦诞生最神明的伟大，何以宇宙就会渺小？对于宇宙外的天体，对于光年以外的光年，我们充其量是史前以前的生灵，干了些什么？活成过什么？供奉过什么？什么是可怜的渺小，什么是片刻的喧哗？什么是自暴自弃，自以为是，自作多情？什么可以真正超越自己的生命？同一太阳下醒来的人类，应该有怎样的反思？

不临深渊，不识没溺之患。

不观过失，不知自省之幸。

作者曾经写道，后来无论有过怎样的哭泣，竟流不下一滴泪来。作者又这样写道，希望善良而孱弱的母亲，从此过一过没有哭泣的生活。这里，作者分明是代表着普天下的孩子的母亲和母亲的孩子，在拒绝苦难，在深挚地盼望着对造成如此浩劫的根源进行历史性永诀！

一切的过去，应以今天为归宿。

一切的未来，将以今天为渊源。

当年的疯狂和喧嚣，已经荡然无存。真正的生命，正在流逝的世纪里缓缓浮起。朋友，不要遗忘这一页人类历史，一隅人类行为，一方人类生态。朋友，像珍视生命一样，珍视这史诗般的苦难吧。没有记忆，没有自省，没有反思，没有对沉重而颠沛足迹的回顾，将是一种真正的空白与可怕。朋友，生于斯长于斯老于斯葬于斯繁衍于斯的这一片土地，必定会萌生最清醒的坚韧进取。

谁说人的精神可以俯就一种劫难？

谁说人的劫难可以阻止一种诞生？

谁说诞生就得背对历史？

谁说历史可以听任风化？

龙昇以未着任何雕饰的笔墨，刻划了历史的人和人的历史，从人性沦丧的情境中展示出不甘泯灭的人性力量；更以不妥协的行文，描写了人在巨大而绵长苦难中的赤裸状态、无可奈何、生命耐力和原始本色。纯厚的情致和天然的质感自在其中，较之太多的精雕细刻更为重要。因此，《血色炼狱》别具一种魅力，一种深邃，一种慨叹，一种启悟，一种震撼。但是，我依然不能不惋惜它的不足，成文确见仓促，刻划灵魂的处境，不如描写肉体的处境那样恣肆笔墨，特别是揭示内心生活的全部深度、内容、情欲，以及灵魂瞬间震颤的全部复杂性，尚需执着和不懈的深拓。我期待着作者新的努力和成功，以确证新新闻主义小说的本质力量。

感谢日本西南大学教授王孝廉先生和我国南开大学教授鲁德才先生予以作者的鼓励与帮助。

感谢吴子牛、叶言材先生予以这部小说的推介和支持。

天野水野，黎明正黝黑地在叶脉上滑落。

轰轰烈烈，鲜红的喷薄而出，正不可抗拒。

来自大地的，终将回归大地。属于生命的，必然还给生命，即便有那么一天，文明再临不幸，精神重遇不测，自由的意志和生命的真谛不会完结；天道周星，不息而生生。

《血色炼狱》为证。

——是为序。

岳建一

1993年4月4日深夜，于建国门。

第一章

有人认为：公元一九六六年五月十六日，算是文化大革命的开始。我是在那第二天被抓起来的，讲我在文化大革命中的故事得从进拘留所起头。想起自己被抓时的情景真叫窝火，那简直是自投罗网。

抓人的事我亲眼见过，就在我被抓的不到一个月前，我家隔壁那焊洋铁壶的张疯子被抓走了。其实他不是全疯，是气迷心。每逢“五一”劳动节、“十一”国庆节前，公安局怕他犯疯搅乱社会治安，就以治病为名送他进精神病院住几天，过完节再放出来。可那年“五一”前他说什么也不肯去，结果来了六个警察抓他。

我们两家的顶棚通着，说话声大一点互相能听见。那天，只听他嚷：“我没病，不去病院。谁敢拉我一下就给他一刀。”听那话茬儿，我猜他准是被几个人围着。那话刚落音就听有人“啊！”了一声。我一个箭步窜出屋子，同时看到张疯子也举着带血的菜刀跳到院子里来。紧跟着在院子里候着的三个警察和从屋里追出来的三个警察将他团团围起。屋子里追出来的一个年轻警察肩

膀上流着鲜血，疯子的菜刀向他们身上飞舞，警察们东闪西藏地躲过他十几刀。只见一个老警察伸拳朝他脸上虚晃一招，另一中年的就地一个扫荡腿将疯子勾倒，六个警察一拥而上像擒小鸡子似的将他抓走了。那赤手空拳的警察对付拿菜刀的疯子，敏捷勇敢的动作直看得我目瞪口呆。再看张疯子那咎由自取的狼狈相，真叫人感到可笑。

我被抓时没那么精采，我是被管片警察略施小计而自投罗网的。

那天我在六部口看了场电影《舞台姐妹》，又在王府井看了个美术展览之后，骑自行车回家正是吃饭时间。进门前碰上后院的街道居民委员会副主任“大包牙”冲我笑嘻嘻地打招呼：“大小子，今儿下班早哇。”

我心里一阵伤心：她明明知道我三月里就没了工作，这是套哪门子的近乎？可又不敢得罪这街道积极分子的头儿，还得回了个笑脸：“大妈，吃了吗？您上哪儿？”

“快回家去吧，你妈包了饺子等你回来下锅呢！我去挂个电话。”

想不到她那个电话是挂给派出所报告我回家了。刚端起妈煮好的饺子要吃时，片警小于子推门进来，乐呵呵地冲我也是冲着我妈说：“柳莹，你的正式工作下来了，赶快去派出所报到哇。”

“真的吗？跟您一起去吗？”我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像《范进中举》中的范进似的——傻了。

那时我确实傻了，竟忘记分配工作的事归街道办事处和区劳动局管，也没想都吃晚饭时间了哪还有分配工作的机关在办公。我是盼工作盼得也成气迷心啦。小于子说他还要去通知别人，要我自己先去，我扔下饺子碗，蹬上自行车就去了派出所。

怎么盼工作盼成了气迷心呢？等一下我倒叙一笔补上。

却说到了派出所就被公安局的两名武装警察抓起来了，我在他们递给我的一张纸上签上名字后才发现那是拘留证。

直到被带进公安分局拘留所的一间阴暗的小屋子，背后的门“咣啷”一声锁上，又看到地铺上坐着几个人一齐向我投过猜测的目光时，我才确信自己是被抓起来了。我觉得自己的脸因生气而发热，生派出所小子的气，也生自己的气，气自己怎么轻而易举地被他骗了。

我估计自己的脸一定气得一会儿红一会儿白，想当众镇静一下自己，便向四下一看，只见正面墙上贴着“坦白从宽、抗拒从严”八个大字，两侧墙上刻满了“小四子到此一游”、“镇花市二进宫”等歪歪扭扭的字。全屋的设施除了门和一个铁条窗外，只有一个十公分高的木板地铺，地铺二米长、三米宽，占了全室面积的三分之二，上面坐着六个人。

一个比我年轻得多脸很脏的小子称我哥们儿，问我哪城的，哪条路上的，在哪儿折下来的……惭愧！我也算北京人，却听不懂他的北京话。后来他问我有烟没有，才算听懂了。刚进拘留所，全身东西都被搜走了，我掏遍全身衣袋，竟摸出一个烟屁，丢了给他。那脏小子不知从哪儿捏出根棉线在鞋底子上蹭了半天，冒出烟儿来，用嘴一吹，居然溅出火星。他用棉线点着了烟屁，贪婪地几口便吸完了，抽得一脸鼻涕眼泪儿。他很感激我，用胳膊肘拱了拱两边的人，给我让出四十公分的地铺。

坐下不一会儿，突然肚肠翻滚，想起家中妈妈做的饺子来，我饿了。我站到门前一个二十公分见方的小孔前冲着外面通道上招呼：“警察同志，我肚子饿了，要吃饭。”叫了半天没人搭理，后边的脏小子教给我不能叫警察同志应当叫班长，我又试叫几声班长仍是没人搭理，却见到随着轻轻的叽叽喳喳声走过几个

女人来。

脏小子突然跃在我背后，把脑袋伸到我头前，朝她们尖叫一声：“哟，姐们儿，还那么照人呀！”

脏小子尖叫后又立即跳回铺去，紧跟着一只铁硬的拳头从外面击来，坚坚实实地落在我的腮帮子上，临倒下去我听到一个大沿帽在小孔上还进一句俏皮语：“小哥们儿，肚子饿了还有劲犯骚？”

那一拳，打得我昏了半天。缓过气来时，只见那脏小子递过来我被打掉的眼镜和半个窝窝头，又劝我别嫌脏吃下他啃过的窝窝头。

我的气更大了，小子子骗了人，那大沿帽分明是人民警察，竟又无缘无故打人，还讲理不讲？我跳起身，拿拳头不住捶门喊道：“你凭什么打人，讲不讲法律？放我出去找你们领导。”

后面上来两个人把我拉回地铺说：“你不要命了！这么大叫大喊的呆会儿不治你才怪呢！好汉不吃眼前亏，你认倒霉吧。”

真不知拘留所有那么厉害，我只得忍下气不吭声坐下拿起那半个窝窝头来。谁知那半个窝窝头没吃成，班长打开门把我传去提审，而提审完了，我竟然不饿了。

审讯室里的设备也极简单：提审员一桌一椅，被审的人一张方凳，相隔三米来远。

提审员先自我介绍他姓赵之后便摊开记录本，先记下我的姓名、性别、年龄、出生年月日和家庭出身、本人成份，接着笔一搁，话题一转：“柳莹，你知道你为什么会到这里来吗？”

那时我的气迷心早清醒过来，但能回答他的，只能说是派出所的小于子通知我来等分配工作的，引起他轻轻一阵笑：

“哈哈，你不是神经不正常吧？这里是公安分局的拘留所。你

是犯有罪行的人，请你到这儿来就是要你交代自己的罪行。”

“我神经正常。如果不是分配工作请放我回家吧，我肚子饿得不行了。”我恳求道。

“你是有罪行的人，现在放你出去，社会治安会受威胁，我们不放心。”赵提审员严肃地说。

他的话把我唬坏了。我不能自称是好人，罪是有的：自从上初中我知道自己是资本家出身之后，就同时知道自己有罪，我身上打有剥削阶级的烙印，必须改造一辈子思想。出身是妈妈告诉我的，必须改造一辈子思想是老师和团支部告诉我的。但是妈妈自小教我做人要端正，咱们出身不好，走路时三条大道中间走，一步一个脚印，不许走歪了。妈妈、老师的话我都听，因此没有做过坏事，就是说有罪没有罪行。有了罪行就不是改造思想而是要受惩罚的，这一点我知道。

“我不明白您的话。我有罪，但是没有现行。”我说。

“还没有现行？看您挺老实的样子尽做坏事，刚才女号上厕所时你还要流氓呢！”

听到“耍流氓”三个字，我觉得受到了污辱，从凳子上蹦起来嚷道：“那不是我。”

“坐下！”提审员收起笑脸，“这回不计你的流氓行为。要你交代政治上、思想上的罪行。我先说明一下，党的政策是‘坦白从宽、抗拒从严’。只要老老实实地交了自己的罪行，我们会宽大处理你。认识得好，可以放你出去。”

我坐回凳子，苦思了半天才说：“好吧，我交代，我有罪。”

赵提审员打开了记录本。

“我有罪。我出身资本家和大地主的家庭。我的父辈都曾残酷地剥削过工人、农民，直到现在，父亲还在国外做资本家，舅舅仍在台湾为蒋介石效劳。他们就是黄世仁、刘文彩。我小时候是

喝劳动人民的血汗长大的，因此欠下他们一笔债。幸运的是到我这一代迎来了新社会，得到共产党、毛主席的哺育，受到无产阶级的思想教育，使我不至重蹈祖辈剥削人民的旧路。但是由于我长期生活在那样的家庭里，至今经济来源也是剥削成分为主，脑中形成的是资产阶级世界观。因此我要付出比别人高几倍的努力，认真改造思想，听党和毛主席的话，争取早日成为一个具有无产阶级感情的劳动人民……”那是我上高中时申请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的申请书中的几句话。那后面还写有：“我要相信党，坚定不移地跟共产党走。我要求加入共青团，做反动阶级的叛逆，做一个为人民利益奋斗终生的共产主义战士。”但没等我将下面这段话说出来便被提审员打断了话头。

“你还挺进步呢！但我们掌握的材料和你说得正相反。你秉承剥削阶级的反动立场，犯下有损于党和人民的罪行。不要将自己说得冠冕堂皇，老实交代吧！想蒙混过关，只会加重你的罪行。”

“我不是进步，是想求进步。可是您要我交代什么呢？”

“不是我要你交代什么，是你自己应当坦白，自己做的事情自己最清楚。”

我想起了刚才他的话：“您说掌握了我的材料是吧？”

赵提审员从抽屉里拿出了一厚叠纸朝桌上一拍：“都在这里，有街道上的检举，也有你同伙的口供。”

哪里来的同伙？我纳闷了：“您能给我看看吗？有的话我一定会承认的。”

我一副诚心诚意的样子，他竟看不出来，“啪”的一掌落在桌上，将那叠纸收回了抽屉说：“给你看了还能算自己交代吗？那就甭想得到宽大了。你先回去，认真考虑一下，下次好好谈。”

一回候讯室，我便被同房的人围起来。早进来的人都非常关

心后进来人的案情，大家相互介绍自己案情和审讯的经过，以判断自己罪行的轻重，如何对付下一次的提审。原来被拘留的人之间也有自卑、自悲、自慰、自豪等各种复杂心理。比如有的人听到别人案情比自己严重，便可因估计自己可能轻判而自慰，反过来偷了千把百元的大贼会蔑视偷了几元钱几斤粮票的小偷，大贼可以拿屁股挤掉小偷那几公分宽的地铺。

我左边躺着脏小子，右边躺着个长身子短腿的东郊木材厂的木工。他俩同时问我：“审得咋样？”

“咋样？提审员说我有罪行，可是我自己想不出。他有一大叠检举材料，也不叫我看。”

脏小子说：“那是一叠白纸，懵谁呀。真格的，你下过包吗？就是拿过人家的钱夹子吗？”

我摇摇头。

短腿木匠问：“你玩过姐儿吗？就是对大姑娘有过不良行为吗？”

我摇摇头。

脏小子问：“你跟人叫过爹儿吗？在外面刷过夜吗？”

我摇摇头。

短腿木匠问：“瞧你老实巴交的，该不会捅了人，揣了商店的钱柜吧？”

我摇摇头。

他们见我总是摇头，脸上的表情严肃起来，做出了结论：脏小子说我是政治犯，短腿木匠说我是思想犯。当问出我是资本家、地主出身，更不约而同地叫道：“那更严重了。”说着各自将身子骨儿缩了一二公分给我让宽了点地铺。或许是本能地要与我划清界线。

我不安起来，也问问他们是因为什么被抓进来的，不料他们

都回答得很轻松，脏小子在公共汽车上用保险刀片划人家的屁股兜儿，没成想汽车一晃将人家屁股肉划破了，钱包没偷到却叫人家给抓住了。他这是二进宫，根据以往的经验，顶多来两星期拘留完事。短腿木匠更简单，不过叫邻居家小姑娘到自己家来吃糖，摸了摸小姑娘的脸蛋而已。

俩人都挺为我担心，教我千万不能对提审员说真的，因为政治思想是在人脑子里，只要不说就定不了罪。听了这话我又稍平静下来，心想我也没划过人屁股，没摸过小姑娘脸蛋，连大姑娘要和我睡觉都没睡，绝不会罪行重于他们吧，便忍住饥饿睡了。

谁知他们的判断竟对啦。第二次提审时提审员问我考虑的怎么样了，我便把第一次说过的话更加深刻地、更加批判地讲了一遍。赵提审员耐着性子听完之后突然问我：“柳莹，你知道清朝末代皇帝溥仪吧？”

我点了点头：“知道。”

“你看见不久前报纸上登的国民党军统局澳门站少将站长投诚过来的新闻吗？”

我确实读到过那条新闻，又点了点头：“知道。”

“人家是这个。”他伸出大拇指，“我们都给改造过来了。你呢？”他又伸出小拇指：“一个小巴拉子，有什么可以顽固的呢？”

将我同溥仪和军统少将相比，比得我出了一头汗，我说：“我热爱祖国，热爱毛主席，我相信共产党的政策，绝不稍有丝毫顽固。”

“祖国和毛主席不是人人可以爱的。除非你老老实实交代，重新做人才可以。”

“提审员同志，我确实不知从何说起，您能给我提个头儿吗？那样我也许会想起来的。”我诚恳地请求道。

他看出我要坦白了，便说：“好吧，我只给你起个头。记住，我

说多了就不算你坦白了。你认识杨国庆吗？”

“不认识，可是我知道他。居委会里传达了杨国庆在友谊商店用菜刀砍了两名外国人，他犯了法，严重损伤了我们社会主义国家的名誉。”我确实对前不久发生的这件事很气愤。

“不要你发表评论，只说你认识他不？”

“不认识。”

“你常去东华门集邮公司，友谊商店就在对面，你会不认识杨国庆？”

真惊异他怎么知道我常去集邮公司，不由得想起街道积极分子“大包牙”来，她这些日子老盯在我屁股后面，去年抢了巨款的花枝槁案件搞得北京满城风雨时，她来我家“检查卫生”，翻出我床下一副铁哑铃来，问那是干什么用的（街道传达说花枝槁用的类似哑铃的凶器），杨国庆案发后，她又来“检查卫生”，抓起我书架上的集邮册，问那花花绿绿的邮票是哪里买的，我都如实地告诉了她。但怎么也想不到集邮公司换邮票和友谊商店杀人会搭上什么杆，就因为在对门？

“是的，我业余爱好集邮集火花，星期天常去东华门集邮公司，杨国庆要是常去那附近，他认识我也许可能，但我确实不认识他。”

“好吧，这只算开个头，总之去那个地方不是好事，下面你自己说吧。”

绞尽脑汁考虑半天还是想不出该说什么，我请求他再起一个头儿。

赵提审员不由地冷笑了：“我和你是在商量一件什么事吗？这里是审讯室。”

看到他脸色有些缓和，我心里燃起一线希望：“提审员同志，我请求您用和风细雨的方式对待我。可能我一时糊涂了，您慢慢

开导我一下，我会想出来的。”

我怎么能不忠于培养自己多年的国家和共产党呢？我怎能对自己的政府有隐瞒呢？提审员笑了，可看得出他心里一定比我还焦急，我得尽量协助他才对。

赵提审员说：“你不要和我称同志，但我可以再给你起个头儿，就先从六二年开始说吧。”

这就好说了，六二年对我来讲可是个重要的年头儿。

“六二年二月，高中的最后一个寒假，我去广州旅行了两个星期。五月份我父亲病重，从日本来信来电报，还寄来了在医院抢救时的照片，要我赶紧去探亲，我到市公安局向政府提出了去日本探亲的申请。七月份高考没考上，十月份开始做临时工，直到今年三月底。”

“为什么去广州，和什么人一起去的？路上看到了什么，做了些什么？对什么人讲过什么？”提审员打断了我的话，一连串问了好几个什么。

“我热爱祖国的大好山河，自初中起便开始旅行。那年高中最后一次寒假，我打算利用学生坐火车半价做次长途旅行。广州冬天气候温和，那里又有我的亲戚，所以我就决定到广州去玩一玩。本来是和班里同课桌同学商量好一起去的，他爸爸是大官，临行前他爸爸怕出危险叫他改坐飞机去了，还有警卫员保护呢。我是一个人坐火车去的，中途在武汉下了一次车，在那里碰上了一位父亲在美国的四川大学一年级的女学生，我们一起玩了衡阳、广州，还到她故乡台山玩了两天。我在湖南看到一列列的军车载着士兵和大炮南下，那时蒋介石正嚷嚷要反攻大陆。在广州越秀公园吃了‘太阳鸡’，在文化公园外的街上逛了‘花市’。还去了趟从化温泉，去看了看那位同学，他家在那里有别墅，在北戴河也有……”